大府办〔2020〕12号

关于印发《大通区智慧学校建设实施规划（2019-2022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大通街道办事处，区政府有关部门，地区有关单位：

《大通区智慧学校建设实施规划（2019—2022年）》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2020年4月29日

大通区智慧学校建设实施规（2019—2022年）

为深入推进我区教育事业科学发展，聚焦办好公平、有质量教育，加快我区教育信息化建设步伐，推进教育现代化进程，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智慧学校建设总体规划（2018—2022年）》（皖政办〔2019〕8号）、《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普通中小学智慧学校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皖教办〔2018〕10号）、《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淮南市智慧学校建设实施规划（2019—2022年）的通知》（淮府办〔2020〕2号）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区教育发展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发展分析

我区现有普通中小学校25所（不含幼儿园）；全区基础教育阶段学校在校生9054人，教职工640人。近年来，我区扎实推进“三通两平台”等教育信息化基础建设，截至2018年底，全区普通中小学宽带接入率、校园网建有率、班级多媒体覆盖率均达100％。网络学习空间师生注册率均达100％。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在线课堂、资源应用平台等专题培训，广泛开展教育信息化大赛、新媒体新技术教学应用课例评选和微课等作品评选、中小学电脑制作等活动。通过打造信息化应用环境、提升师生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我区教育信息化软硬件建设取得积极进展，为智慧学校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建设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历届全会精神和全国、省、市教育大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教育规律，强化体制机制改革和教育教学模式创新，推进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教育，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创新发展，按照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要求，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中小学校教育质量，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加快实现大通教育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大通奠定坚实基础。

（二）建设目标

2019年，建成16％的乡村中小学智慧学校；到2020年，建成50％的乡村中小学智慧学校，智慧学校建设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到2021年，建成72％的乡村中小学智慧学校，优质数字资源进一步丰富，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到2022年，乡村普通中小学全部达到智慧学校建设要求，城镇中小学基本建成智慧学校，基本建成覆盖中小学各年级各学科的优质数字资源体系。

三、建设内容

以推进智慧教学、智慧学习、智慧管理、智慧生活、智慧文化为主要内容，以人才队伍和基础环境建设为支撑，构建“5项基本功能+2项支撑条件”的智慧学校结构，推动信息技术在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等方面的全方位应用。

1、完善基础设施支撑。依托“三通两平台”建设基础，进一步提升学校接入宽带水平，农村学校班均带宽接入速率达到5M以上，城镇学校达到10M以上。优化改造校园内部网络结构，实现有线和无线网络在教学、办公及主要公共活动场所的全覆盖，确保网络访问高速畅通。建设智慧教室和移动学习终端教室，满足信息化环境下教学教研、学习活动等需求。探索在校园网络系统基础上建设校园物联网系统。建设校园智能安防预警系统，实现校园视频监控、紧急呼叫求助报警、访客管理等智能化安防管理，避免学生出现校园安全事故。

2、创新教学模式。利用现有空间、资源、平台、智能终端等，有效支撑学校和师生开展信息化教学应用，推进区域同上优质网上示范课行动计划，促进学习方式灵活化。创设适于学生主动参与、主动学习的新型教学环境，为学生开展探究式学习提供条件，实现成绩分析、知识点诊断、试题解析等功能。通过网络学习空间的资源汇聚、智能推送、精确查找等，实现查漏补缺，帮助学生提高学习效率。

3、落实人才保障。加强校长、教师、设备运维管理技术人员队伍建设，创设“管理人员懂、学科教师会、技术骨干精”的良好环境。学校设立由校领导或专职人员担任的首席信息官(CIO)，建立开放式、多层次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培训体系，促进教师教育理念的转变，提升信息化应用技能。重点加强农村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和素养的提升，探索建立本地化设备运维队伍，为智慧学校建设提供稳定的人才队伍支撑。建立激励机制，鼓励中小学校积极开展和参加智慧学校建设应用水平竞赛和课题研究活动等。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政府政策引导、组织协调、资金统筹等作用，分级负责、分类实施，形成多级统筹、上下联动、多方协同的工作推进机制。区教育体育局成立协调小组，负责全区智慧学校建设的规划管理、协调指导和组织实施，针对不同地区、不同类别、不同受教育对象确定智慧学校建设方法和步骤。各学校建立工作领导小组，设立信息中心，统筹全校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教师信息技术能力培训，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管理服务中应用，网络安全管理等。

（二）加大资金投入

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根据省政府对各级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和民生工程考核要求，由区政府保障所属学校智慧学校建设和运行维护资金。加强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引导和规范企业等社会力量共同投资及参与智慧学校建设，提供技术服务、软件服务、管理服务以及个性化资源建设服务，实现多元投入，协同推进。

（三）统一技术标准

严格落实国家教育行业标准和《安徽省普通中小学智慧学校建设标准》等规范要求，依托省级两平台，构建统一身份认证、统一数据汇聚、统一资源管理的本地化应用系统。在智慧学校建设中，主动对接省级平台，实现系统互联，数据互通，确保数字教育资源、软硬件资源、教育管理信息资源内容标准化、规范化。

（四）加强安全管理

加强安全管理，积极开展网络信息安全系统建设。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建设，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制定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防护方案，按需配置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设备和软件，建立多层次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防护，提高风险隐患的监测预警和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实现安全管理科学化、智能化。

（五）加强绩效评估

根据省教育厅绩效评估要求，将乡村智慧学校建设工作纳入我区中小学办学水平评估和校长考评的指标体系，将督导评估结果作为评价智慧学校建设工作进展、推动工作落实的重要依据，促进智慧学校建设目标任务全面落实。